

债券代码：1480551.IB
127019.SH

债券简称：14丹徒建投债
PR丹徒投

2014年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0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14年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对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0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名称：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芳草园1幢第3层302室

（三）法定代表人：龚向华

（四）联系人：夏明

（五）联系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宜城街道工业园盛丹路6号

（六）联系电话：0511-85577337

（七）传真：0511-85577272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14年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丹徒建投债”）。

（二）发行人：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整。

（四）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根据基准利率加上不超过基本利差3.20%确定。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5个工

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限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六)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七)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记载。

(八)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九)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3个工作日,自2014年11月3日起至2014年11月5日止。

(十)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14年10月31日

(十一)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4年11月3日。

(十二) 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1月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三)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4年11月3日起至2021年11月2日止。

(十四)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规模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五) 付息日：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3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六) 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3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七)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八) 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九) 承销团成员：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主承销商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信用安排：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十一)信用等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十二)资金监管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已按照2014年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14年11月10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4丹徒建投债”，证券代码为“1480551.IB”；于2014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PR丹徒投”“14丹徒投（曾用）”，证券代码为“127019.SH”。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账户运作正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1,5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0元，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计划与募集说明书一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金额
----	----------	----

1	丹徒新区谷阳湖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30,000.00
2	丹徒新城及高资镇排涝工程项目	20,000.00
3	丹徒区江心洲整岛水利治理工程	50,000.00
4	丹徒区世业洲整岛水利治理工程项目	50,000.00
合计		150,000.00

（三）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发行人于2020年11月3日按时足额完成了第五次利息支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本息兑付日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金兑付	利息支付	期末本金余额
2019年11月3日	60,000	30,000	3534	30,000
合计	60,000	30,000	3534	30,000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媒体披露。

披露时间	公告内容
2020.11.2	《2014年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2021.4.30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
2021.4.30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4.30	《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含担保人）》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21年4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1】第4909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

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0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2019-2020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资产总计	3,728,576.99	3,826,194.08
流动资产合计	2,760,080.02	2,896,715.45
负债合计	2,407,190.72	2,492,869.63
流动负债合计	1,744,770.02	1,670,66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386.28	1,333,324.45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主营业务收入	86,424.33	205,828.19
利润总额	31,238.91	28,708.79
净利润	28,061.83	26,808.56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968.83	59,20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7.80	-45,10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946.56	34,029.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79.93	48,128.42

发行人2019-2020年财务主要数据和指标

单位：见下表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流动比率（倍数）	1.58	1.73
速动比率（倍数）	0.76	0.92
资产负债率（%）	64.56	65.15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9-2020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为平稳，分别为2,492,869.63万元、2,407,190.7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1,670,669.41万元、1,744,770.02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7.02%、72.48%。发行人2020年末负债总额较2019年末减少了3.44%。

发行人2019-2020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73、1.58，速动比率分别为0.92、0.76。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2019年短期偿债能力保持在较合理水平，指标浮动幅度在可控范围之内。

近两年，发行人业务经营稳健发展，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19-2020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15%、64.56%，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

总体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2019-2020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05,828.19万元、86,424.3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6,808.56万元、28,061.83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58.01%，净利润较上年增长4.67%。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是因去年同期确认大量安置房收入和成本，但本期未有。2020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小幅增长，表明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稳定。

发行人2019-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9,205.93万元、197,968.83万元，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234.37%，主要系收到的往来款、基础设施项目结算款和财政补贴等，表明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经营性现金流较为充裕。

发行人2019-2020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106.64万元、4,697.80万元。2020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0.48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4.50亿元，主要系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大幅减少；投资活动现金流由净流出转为净流入。

发行人2019-2020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34,029.14万元、-266,946.56万元。2020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1.00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29.12亿元，主要系本年度偿还了较多往期借款，缩减公司负债规模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由净流入转为净流出。

从总体看，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提升，反映出经营质量得到有效提升；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此外，发行人在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在增资、资产注入和财政补贴等方面持续得到股东及相关各方的有力支持，公司综合偿债能力依然有良好的保障。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名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待偿还余	报告期付	报告期兑
------------	------	------	------	------	------

称		(年)	额(亿元)	息情况	付情况
14 丹徒建投债	2014-11-03	7 年	3	正常	正常
17 丹徒建投债	2017-11-06	7 年	11.2	正常	正常

五、担保人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由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近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净资产额	481.52	466.27	454.01
资产负债率	60.36%	59.95%	59.17%
流动比率	2.32	2.35	2.17
速动比率	0.69	0.73	0.70
资信状况	AA	AA	AA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252.30	250.81	201.40
对外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的比例	52.40%	53.73%	44.36%

综上所述，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具备较充足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镇江市丹徒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